**《乡土中国》主要内容简介及读后感3000字**

导读：读书笔记**《乡土中国》主要内容简介及读后感3000字**，仅供参考，如果觉得很不错，欢迎点评和分享。

《乡土中国》主要内容简介及读后感3000字范文：

一、作者介绍

费孝通是江苏吴江（今苏州市吴江区）人，著名社会学家、人类学家、民族学家、社会活动家，中国社会学和人类学的奠基人之一。

从历史上看，费孝通对中国社会学的贡献大体上可以分为三个阶段。第一个阶段是1949年以前，这个阶段他完成了许多社会学经典著作，称得上是辉煌的时期。《乡土中国》和《江村经济》都是在这一阶段完成的。第二个阶段是从1949年到改革开放以前，这是费孝通经历坎坷的一段时间。第三阶段是1979年的改革开放以后，费孝通重建中国社会学的一段时间。

为中国农民找一条出路，是费孝通研述一生的大课题。费孝通三访温州、三访民权、四访贵州、五上瑶山、六访河南、七访山东、八访甘肃、27次回访家乡江村。他研究中国的穷人主要是农民，如何摆脱贫困走向富裕之路。他关心中国农村和少数民族的经济发展，关心农产品流通和农民增收问题，为中国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。

二、创作背景

该书取自作者20世纪40年代后期在西南联大和云南大学所讲的“乡村社会学”一课的内容，而应当时《世纪评论之约》分期连载的14篇文章。而此书收集的是他在四十年代后期，根据他在西南联大和云南大学所讲“乡村社会学”一课的内容，应当时《世纪评论》之约，“随讲随写，随写随寄，随寄随发”，而写成分期连载的十四篇文章。

正因是发布在报刊之上的文章，所以没有其他学术类文章的理论性那么强。围绕着“乡土社会”来讲述，作者引出了自己的观点与概念。虽然作者在前言中说到“我是一面探索一面讲的，所讲的观点完全是讨论性的，所提出的概念一般都没有经过琢磨，大胆朴素，因而离开所想反映的实际，常常不免有相当大的距离，不是失之片面，就是走了样。”但是不可否认，作者透视社会的眼光、观察社会的方法，在当今仍然充满活力、值得借鉴。

三、内容介绍

本书分为十四个部分，从社会学的角度，分多个方面来介绍乡土社会。其中，新颖的理论与概念也有很多，我们挑出书中的几个重要部分讲述这本书。

1、乡土本色

本书从开头就讲到：“从基层上看去，中国社会是乡土性的。”这句话包含着两层含义。一是说中国社会是一个特殊的社会，大多数阶层都是从乡土社会中分离出去的，在很多行为习惯上都有相似之处，带有乡土性。另一层是说这个乡土性只局限于基层，其他的社会阶层在长时间的发展下，与乡土社会有了很大的不同。

作者说到“土气”并不是一个贬义的词汇，“土”的本意为泥土。在乡下，种地是最普通的谋生方法。如果没有土地，在当时根本就没有生活来源。所以人们热衷于土地，向土地去讨生活的传统。“生于斯，长于斯，老于斯”、终老是乡、落叶归根。人们都在乡土社会中这样生活着。“土”在这种文化里所占的地位显然也是很高的。比如说，土地神。它作为数量上占着最高地位上的神，管着乡间的一切闲事。再比如说，在人们思想时，灶上的泥土，成了人们水土不服时的“良药”。

作者在这一章里提到了一个重要名词“熟悉社会”。人们对人、对物，都是熟悉的。这个熟悉社会是怎么来的呢？我们从土地去看，就很好理解了。土地是稳定的，所以乡土社会有个很大的特性——不流动。不管人口如何繁衍、迁徙，老根是不常动的。又因为其附有地方性，读后感也就是说人们在空间上受到了阻隔，因此就形成了熟悉社会。作者重点提到了“熟人社会”。什么叫熟人社会呢？在农村里长大的人应该明白，他们每天接触的哪些人，都是从他们一出生就已经认识，慢慢熟知的人。只要是有人向他们打听某一家姓，如姓陈，姓李的住哪儿，再说上几个长者的名，他们基本上就可以马上反应出来他们打听的是哪一户人家，住在哪儿。

而与熟悉社会相反的，现代社会是一个陌生人的社会，乡土社会中的生活方式不适应这种环境。于是本篇末尾讲就到，乡土本色逐渐消失，土气成为了骂人的词汇，乡也不再是人们衣锦还乡的去处了。

2、文字下乡

我们一直都认为，乡下人是“愚”的，而这种“愚”从一个很重要的方面表现出来，那就是不识字。而作者的观点却是，并不是他们不认字，而是文字并没有太大的用处来帮助到他们社会生活。这一点可以从空间阻隔和时间阻隔两方面上来说。

从空间阻隔上来说，乡土社会并没有易于识字的环境，人们在熟人社会中面对面交流，可以轻易地辨别别人。足声，声气，甚至气味都足以代替姓名，作为区分其他人的符号。而文字，在作为传情达意的一种工具来说，本身是有缺陷的能达到的作用也是有限的。在乡土社会中并没有发挥到它的用处，所以文字也就可有可无了。

从时间阻隔上来说，乡土社会生活安定，他们的个别经验就等于世代经验。是同一方式的反复重演，是历代不移的。人们在同一环境中，后代所走的全是前人的脚印，时间没有阻隔，语言也足够传递世代的经验。文字也自然无关紧要了。

综上所说，乡土社会受空间限制小，时间阻隔上的影响也基本不存在。文字对于他们来说，在生活中没有帮助没有需要。所以，他们不识字并不能说明他们是“愚”的，而如果文字要下乡的话，只有在基层发生改变后，才能进行。

3、差序格局

因为我们的社会结构与西洋社会的结构不同，我们使用的社会单位名词的含义，也就与西洋社会的含义大不一样。作者用两个形象地比喻很好的区分开来。

西方社会的格局是一个团体格局，像一捆扎清楚的柴，由若干人组成的一个个团体。界限清晰，关系平等，如有等级分别也是先规定好的。

乡土社会的格局好像是把一块石头丢在水面上推出去的一圈圈波纹，每一个人都是圈子的中心，而圈子也可以因为时间地点的不同有所改变。

在乡土社会里，亲属关系与地缘关系就很明显地表现出了这一特点。由生育和婚姻结成的网络，可以推出过去、现在、未来的无穷人物；而依自家土地为中心，根据势力地位的厚薄，周围的“街坊”与自己有着或大或小的联系。由此，我们还可以看出，差序格局具有一定的伸缩能力，社会的团体关系是在讲人情，攀关系。以“己”为中心的伸缩网络与西方网络不同，不是有平等观念与宪法观念的个人主义，而是没有团体观念的自我主义。因为有以“己”为中心的社会特点，所以社会道德只在私人联系中发生意义。由此，作者引申出只有“克己”才能维系道德的观点。

“克己复礼”“壹是皆以修身为本”这是差序格局中道德体系的出发点。对亲属要“孝”“悌”，对朋友要“忠信”，还有一种重要的道德要素“仁”。以“己”为中心的社会特点，在道德体系的评判上体现了他的局限性：人们对某种社会行为的评价会根据对象与自己的关系而有所不同。比如说，许多反感贪污的人，遇到父亲贪污，会包庇他。这还让我想到有一年的高考作文，题目是小陈举报了自己的父亲在高速上接电话。虽然现在社会格局和人们思想改变很多，但是在这个问题上还是存在很多观点的。

4、礼治秩序

作者认为，乡土社会是区别于“法制”与“人治”的一种“礼治”社会。那是因为“礼”维持规范的力量与政治权利无关，维持“礼”这种规范的是传统，是社会所积累的经验。

而这种礼治社会必然得有种前提，这个前提是什么呢？那就是传统可以在安定的乡土社会中有效地对付各种生活问题。这很好理解，因为乡土社会中所要处理的问题是固定的，并不像现代社会变迁速度快，处理问题基本上是猝不及防。举一个书中的例子，在一个村庄，乡下每一个孩子都会发生一种病，整天啼哭不停。而在那的每个母亲都知道，这是种寄生苗，用咸菜和蓝青布去擦孩子的嘴腔就会好。这种方法是有效的，因而就成为了一种传统。

在“文字下乡中”也有提到，乡土社会中的个别经验就等于世代经验，人们在固定的环境下走着前人的脚印。传统亦是如此，人们的生活方式是一代代积累下来的，周而复始，照办就会有福，不依就会出毛病。

从这里我们可以看出，人服于礼是主动的，是依靠个人习惯所维持的。不管什么身份，什么地位都得按这些规定习俗行事。这就形成了一种与法治社会不同的，带有乡土特色的礼治秩序。

而这种礼治秩序导致的是人们在发生纠纷时不主张用法律来解决，而是依靠伦理道德来协调。所以，在乡下一般就会有几个“评理人”，人们宁愿去找这些“评理人”来协调纷争，也不愿去打官司。这一点在书中的《无讼》章节中有详细讲到。

5、权力结构

本书按权利的性质分出了四种权力。

我们首先要讲的两种权力，一个是在社会冲突中发生的，另一个是在社会合作中发生的。

①横暴权力

横暴权力是在社会冲突中发生的，权力表现在社会不同团体或阶层间从主的形态里，是统治者的工具，是压迫性的。

②同意权力

同意权力是从社会合作方面着眼的，这种权力的基础是社会契约，是同意。也就是说，人与人在相处之间必然会相互联系，发生牵制，不能“不求人”生存。于是就出现了同意权力。特点是权利与义务要相称。

乡土社会中自然存在这两种权力，这我们就要说到，权力之所以会引诱人，最主要的是它可以带来经济利益，谢老师有次在上课时就讲到，为什么尧帝会传贤而不传子，并不是因为子“不贤”，而是当时拥有了这个权力并不能带来什么好处，也就是说统治者在当时没有经济权利。而发展到横暴权力，同意权力，必然是有经济利益可得的。

本书在“无为政治”中提到，乡土社会里的权利结构名义上是“专制”“独裁”，但人们实际上是挂名，无为的。为什么这样说呢？因为横暴权力有为维持皇权的经济拘束，于是就把公事交给同意权力去活动。而同意权力又被小农经济的经济条件所限制，所以就有了挂名“无为政治”。

第三种和第四种，是发生在社会继替与社会变迁中的。

③长老权力

发生在社会继替过程中的，是长老权力，也可以说是爸爸权力。这又要提到前面所讲的“礼治秩序”了。人们的行为由传统所驱使，乡土社会可以说是靠近于完全由传统所规定下，很少有政治，只有教化的社会。政治活动单纯“为政不在多言”“无为而治”。而在这种状况下总要有一个制定规则的人物，来实施教化。这样，长老政治，长老权力就出现了。

④时势权力

虽说乡土社会是一个稳定的社会，但并不意味着它并不会发生社会变迁。在旧有社会结构不能应付新的环境时，社会变迁出现了。新环境下，旧方法并不能取得有效的结果，这时就会出现一个有能力有组织的人支配群众适应这个新环境。我们姑且把这种人称为“文化英雄”。这类人是时势造成的，作者就通俗地把这类人拥有的权力称之为“时势权力”了。

四、结论

本书的特点是，书中并没有很具体的数据，有的是逻辑严谨的论述以及大量事例。作者没有打算做很具体的描写，而是想从宏观角度去抓中国基层社会特点。同时因为具体社会的复杂性，从中提炼概念时会做一些简化，比如文字下乡中说乡下人不需要文字，这不代表乡下人一个文字都用不到。这种简化可能会使得提炼出的内容与现实不完全一样，但大方向上是保持一致的。

有人说研究中国传统社会模式，费孝通先生的《乡土中国》是一本无论如何也绕不过去的书。我想这不是随口一说的。费先生的这本书，写明了中国人很多根深蒂固的行为习惯的来处。尽管已经过去了半个多世纪，现代化进程如火如荼，但书中的许多论点依然在当今社会中若隐若现，费孝通先生勾勒出的那个中国仍未消逝。所以说这一直都是一本很值得读的书。作者：周伊洁

感谢阅读，希望能帮助您！